公開招標更正公告

公告日：**107/08/09**

[機關代碼]3.13.7.2
[機關名稱]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
[單位名稱]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
[機關地址]806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中一路2號
[聯絡人]楊智雄/李俊穎
[聯絡電話](07)8239339
[傳真號碼](07)8110342
[電子郵件信箱]young@epza.gov.tw
[標案案號]107072601
[標案名稱]高雄園區標準廠房暨聯合辦公大樓興建統包工程
[標的分類]工程類5123 - 倉儲及工業建築工程
[工程計畫編號]
[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]是，本案水管、電氣與建築工程合併招標
[水管、電氣工程之預估總金額]275,000,000元
[財物採購性質]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[採購金額級距]巨額
[辦理方式]自辦
[依據法條]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
[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]
[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] 是
[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] 是
[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] 是
[是否採用電子競價]否
[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]否
[預算金額]2,070,000,000元
[預算金額是否公開]是
[後續擴充]否
[是否受機關補助]否
[是否含特別預算]是
[特別預算類型]前瞻基礎建設計畫
[特別預算金額]2,070,000,000元
[招標方式]公開招標
[決標方式]最有利標
[新增公告傳輸次數]01
[更正序號]03
[招標狀態]第一次公開招標
[公告日]107/08/09
[原公告日]107/07/27
[是否複數決標]否
[是否訂有底價]否
[價格是否納入評選]是
[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]否
[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，而僅評選組成該費用或費率之內容(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9條第2項)]是
[是否依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12條第2款、第13條或第15條第1項第2款規定，決定最有利標]否
[是否屬特殊採購]否
[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]是

[公開閱覽標案案號]107070301
[是否屬統包]是
[本案完成後所應達到之功能、效益、標準、品質或特性]預期效益目標：
(1)興建2棟新型態標準廠房，樓地板面積合計約76,000平方公尺。
(2)興建1棟聯合辦公大樓，樓地板面積約6,700平方公尺。
(3)導入綠建築、智慧型建築、耐震設計及室內外空間綠美化，以達到產業節能與永續經營之理念。

[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]否
[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]否
[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]否
[是否採行協商措施]否
[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]否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]否
[是否提供電子領標]是
[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]0元
[系統使用費]20元
[文件代收費]0元
[總計]20元
[是否提供現場領標]否
[是否提供電子投標]否
[是否異動招標文件]是
[截止投標]107/08/30 17:00
[開標時間]107/08/31 10:00
[開標地點]806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中一路2號
[是否須繳納押標金]是
[押標金額度]新臺幣5,000萬元整
[投標文字]正體中文
[收受投標文件地點]806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中一路2號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]否
[履約地點]高雄市(非原住民地區)
[履約期限]980天
[是否刊登公報]是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]是
[歸屬計畫類別]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
[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]否
[廠商資格摘要]
投標廠商之資格如下：
(一)基本資格：(共同投標廠商及單獨投標廠商應具備下列資格)
1.投標廠商須為符合政府登記合格之
(1)建築工程：甲級(等)綜合營造業及我國開業建築師
(2)水電工程：甲級(等)電器承裝業及甲級(等)自來水管承裝商
(3)空調工程：甲級(等)冷凍空調工程業
2.本計畫允許廠商單獨投標或共同投標：
(1)本採購允許符合前述資格之廠商5家以內異業共同投標，共同投標應以甲等綜合營造業為代表廠商。
(2)本採購允許甲等綜合營造業單獨投標。
(二)代表廠商與其他共同投標廠商，均需符合本投標須知所規定之資格條件。
(三)其他詳投標須知和資格審查表。
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]否
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]是
[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]
1.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。2.具有相當財力。
[附加說明]
需求單位請洽07-8239339 楊先生或07-8239337 李先生。
[是否刊登英文公告]是

[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]
[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]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
[申訴受理單位]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）
[檢舉受理單位]
部會署-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、電話：02-23971592、傳真：02-23971593）
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
高雄市調查處（地址：801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428號;高雄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7-2818888）
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

註： 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